

公告编号：2017-033

证券代码：835724

证券简称：华视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鉴于公司目前的股本规模、经营状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和业务发展需要，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17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为 7,881,487.42 元，未分配利润为 5,184,646.08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4,500,000 股为基数，以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000000 股（其中以公司股东溢价增资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600000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400000 股，需要纳税）。转增股本后，预计公司总股本将由 14,500,000 股增至 21,750,000 股，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最终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本次权益分派涉及的股东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及个税依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公司的权益分派政策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利润分配权益分派政策将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科学性。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 2 个月内完成利润分配及权益分派事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利润分配及权益分派的有关事宜，并可依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就该利润分配及权益分派事宜办理结果对应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

## 二、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

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其他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24日